

011599

河北农村金融志

河北省农业银行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编



河北人民出版社

河北农村金融志

河北省农业银行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

河北人民出版社

(冀)新登字 001 号

河北农村金融志

河北省农业银行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编

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城乡街 44 号)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16 31.5 印张 474 千字 1994 年 4 月第 1 版

199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定价:48.00 元

ISBN 7-202-01563-3/F·172

158

《河北农村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韩忠东

副主任 翟洪尧 王 清 周连吉 康玉朋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谷永生 周文林 张奠基 张启太

郑润余 俞 濬 赵玉明 秦忠良

徐法文 贾成祥 傅春奎 董均立

蔡焕德 霍震汉 缴秀民

《河北农村金融志》编纂人员

| | | | |
|-------|-----|-----|-----|
| 主 编 | 翟洪尧 | | |
| 副 主 编 | 康玉朋 | 缴秀民 | 董均立 |
| 特约审稿 | 许明辉 | 阴纪东 | |
| 责任编辑 | 黄 健 | 邢道春 | |
| 编 辑 | 蔡焕德 | 刘 明 | 张长水 |
| | 王贵州 | 侯 杰 | |
| 撰 稿 | 蔡焕德 | 黄 健 | 刘 明 |
| | 邢道春 | 王贵州 | 侯 杰 |
| | 张忠义 | 张长水 | 陈永峰 |
| 搜集资料 | 刘 明 | 王贵州 | 侯 杰 |
| | 刘文强 | 刘永成 | 张忠义 |
| | 刘光伟 | 王金贵 | 陈永峰 |

序

《河北农村金融志》的编纂工作是与编纂《河北省金融志》同时进行的。有先有后，有分有合。具体步骤是先完成人民银行《河北省金融志》中农村金融章、节的撰写任务，之后修订《河北农村金融志》篇目，编写《河北农村金融志》。

编写《河北农村金融志》是一项新的工作，既无范本可鉴，又无编写经验，加之农行河北省分行在建国后40年间曾经历“三起两落”，“文化大革命”中银行又一度并入财政，以及河北省省会多次搬迁，河北省省辖多次变动，致使很多历史资料散失，故搜集、整理资料的任务十分繁重。“盛世修志”，农行河北省分行领导充分认识到方志“资政、存史、育人”的重要作用，对编修工作精心组织，具体指导，在人员配备，办公费用等方面给予了大力支持。1988年分行抽调7名同志组成编志办公室，具体负责资料的收集和编纂工作，之后成立了《河北农村金融志》编纂委员会，编委会主任由韩忠东同志担任，主编由翟洪尧同志担任，副主编由康玉朋、缴秀民、董均立同志担任。

修志之初，为掌握修志基本知识及撰写方法，首先派二名同志去省地方志参加了河北省地方志主笔人员培训班，之后全体编办公室对方志理论及其修志方法进行了认真学习，在掌握基本知识的基础上，按照《河北省金融志》篇目要求，分二个组开始了全面的收集资料工作。利用一年多时间，修志人员走访了北京、天津、承德、张家口、保定以及河北省档案馆、图书馆、博物馆、省统计局，财政厅、人民银行等10多个单位，查阅了1949年—

1978年的历史资料，在分行机关内查阅了1979年以后近10年的档案资料。经多方奔波，广征博集，共查阅建国后40年的历史档案资料3000余卷，查阅各种书刊报纸200余种，复制资料13万多页，填制资料卡4300余张。大宗的资料到手之后，对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分类、鉴别和筛选。为使资料更加翔实、可靠，在整理资料中又多次采访了河北省农村金融界的老领导、老同志，获口碑资料百余条，照片10余张。

“欲精志例，先求分目之允”。在修订《河北农村金融志》篇目时，遵照方志“横排竖写”和“横为并列关系，纵为领属关系”以及“横不缺项，纵不断线”的原则，按照时间及其事物发展的内在规律为序进行修订，并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使篇目设计逐步完善。

在撰写过程中，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针，以《中国农村金融历史资料》为线索，以《方志规范化实施细则》为衡量标志，努力实现“三新”（新观点、新方法、新材料）、“两性”（科学性、现实性）要求，全面、正确地记述河北省农村金融事业发展的历史与现状，实事求是地反映河北省农村金融事业的兴衰起伏变化，寓褒贬于记述之中，寓观点于历史事实之中。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重大历史事件都是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内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作依据，客观地记述，以使《河北省农村金融志》集资料性、科学性于一体，达到“资政、存史、育人”的撰写目的。

为保证志书质量，编纂中注意把好了四个关：一是政治关。始终以中共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绳，力求观点正确。二是资料关。主要是处理好取与舍，详与略，作到详两头略中间，详主干略枝蔓，详特点略一般，详典型略偶然。三

是体例关。扣紧主题，前后呼应，顺其自然。四是文字关。文字表达力求准确、简洁，用事实说话，不推理、不形容，做到“三个不用”（不用解释性语言，不用通讯报导式的语言，不用空洞议论的语言）。经过初审、二审、三审，最后终审定稿，其间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在撰写中，还根据农村金融工作特点，适当地运用了图、表、录等表现形式。在大事记中，我们将凡是对河北农村经济及农村金融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都予录入。另外还收入了农行河北省分行40年来的一些珍贵的历史资料及其重要文献。

在分行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各有关方面的积极支持帮助下，经过全体修志人员三年多的艰苦努力，《河北农村金融志》终于1992年底搁笔。

由于水平所限，加之历史资料的匮乏和收集不尽全面，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望农村金融界的前辈及广大读者予以批评指正。

目 录

| | |
|----------------------|---------|
| 概述 | (1) |
| 大事记 | (6) |
| 第一章 机构沿革 | (11) |
| 第一节 第一次成立与撤销 | (11) |
| 第二节 第二次恢复与撤销 | (12) |
| 第三节 第三次恢复成立 | (13) |
| 第四节 分行内部机构 | (15) |
| 第五节 辖属机构行长、副行长名单 | (23) |
| 第六节 全省人员机构情况 | (37) |
| 第二章 存款、储蓄 | (41) |
| 第一节 机关、团体、企事业存款 | (41) |
| 第二节 农村个人储蓄与机构 | (48) |
| 第三节 储蓄种类 (包括华侨人民币储蓄) | (54) |
| 第四节 债券 | (63) |
| 第五节 储蓄利率 | (65) |
| 第三章 农业贷款 | (75) |
| 第一节 国营农业贷款 | (75) |
| 第二节 集体农业贷款 | (79) |
| 第三节 社队 (乡镇) 企业贷款 | (86) |
| 第四节 农田水利贷款 | (92) |
| 第五节 个人贷款 | (96) |
| 第四章 工商业贷款 | (99) |
| 第一节 供销合作贷款 | (99) |
| 第二节 预购定金贷款 | (105) |
| 第三节 农副产品收购贷款 | (112) |

| | | |
|------|-------------------|-------|
| 第四节 | 商办工业和技改贷款..... | (120) |
| 第五节 | 集体、私营、个体商业贷款..... | (126) |
| 第五章 | 信用合作社..... | (132) |
| 第一节 | 沿革..... | (132) |
| 第二节 | 股金..... | (136) |
| 第三节 | 存款..... | (139) |
| 第四节 | 放款..... | (145) |
| 第五节 | 盈亏..... | (152) |
| 第六节 | 存、贷款利率..... | (156) |
| 第六章 | 联行、结算..... | (166) |
| 第一节 | 联行..... | (166) |
| 第二节 | 农村结算..... | (168) |
| 第七章 | 信贷计划管理..... | (173) |
| 第一节 | 计划管理..... | (173) |
| 第二节 | 资金调度..... | (177) |
| 第三节 | 货币流通..... | (180) |
| 第四节 | 利率管理..... | (183) |
| 第八章 | 社队会计辅导..... | (199) |
| 第九章 | 拨款..... | (203) |
| 第十章 | 信托投资公司..... | (206) |
| 第十一章 | 监察..... | (212) |
| 第十二章 | 稽核..... | (217) |
| 第十三章 | 教育..... | (222) |
| 第一节 | 短期培训和干校..... | (222) |
| 第二节 | 中专教育..... | (223) |
| 第三节 | 大专教育..... | (224) |
| 第四节 | 教育研究..... | (225) |
| 第五节 | 教材..... | (226) |
| 第十四章 | 科技开发与应用..... | (228) |
| 第一节 | 硬件开发与应用..... | (228) |

| | | |
|------|----------|-------|
| 第二节 | 软件开发与应用 | (229) |
| 第十五章 | 专业技术干部管理 | (232) |
| 第十六章 | 理论研究 | (237) |
| 第一节 | 金融学会 | (237) |
| 第二节 | 金融研究 | (241) |
| 第三节 | 金融刊物 | (242) |
| 第十七章 | 安全保卫 | (245) |
| 第十八章 | 老干部 | (248) |
| 第十九章 | 工会 | (253) |
| 第一节 | 组织建设 | (253) |
| 第二节 | 业务技术比赛 | (255) |
| 第三节 | 劳动竞赛 | (258) |
| 第四节 | 文体活动 | (264) |
| 第五节 | “五小”建设 | (265) |
| 附 录 | | (267) |
| 一、 | 先进模范人物 | (267) |
| 二、 | 重要文件辑存 | (291) |

概 述

金融业有悠久的历史，自有了货币就有了金融活动。本书主要叙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1988年40年来，河北省社会主义农村金融运用信贷和利率杠杆，支持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促进国民经济调整，积极进行改革，探索农村金融建设的正确道路，特别是1979年以来，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大力筹措资金，支持农村经济发展，深入进行改革，使全省农村金融事业有了生机，谱写了新篇章。

革命根据地的农村金融从抗日战争初期就已出现了。

革命根据地1938年晋察冀边区银行成立后就发行了货币（简称“边币”），为河北省革命根据地合法货币。对帮助农民发展生产，与农村高利贷进行斗争，巩固革命根据地起到了重要作用。根据地银行在金融活动过程中，创造和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建国后河北省农村金融工作的大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948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在石家庄成立，河北省的农村金融工作转移到医治战争创伤，帮助农民恢复生产上来，县一级农村金融机构也开始筹建。

1950年3月，中共中央《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实施后，为制止通货膨胀，人行河北省分行根据总行关于“收存款，建金库，灵活调拨”的金融工作总方针，在农村开展了以吸收存款为中心的农村金融工作，并通过发放贷款，帮助农民解决生产生活困难。之后，中国人民银行召开了第一届农村金融工作会议，河北等五个省区开展农村金融工作的经验得到肯定和推广，提出了农村支行要以80%的精力做农村金融工作和“深入农村，帮助农民，解决困难，发展生产”的指示，至此人行河北省分行开始将县一级营业机构下推到区，农村金融业务范围扩大到存、放、汇业务。一些支行开始与农村供销合作社开展贸易收购，组织人民币下乡。鉴

于农村资金短缺和银行基层营业机构尚不普及，在农村又开始鼓励和提倡在自愿原则下的民间自由借贷。

1952年，人行河北省分行根据中共中央华北局关于《大力发展信用合作社》的指示精神，在定县、清苑两县重点试办的基础上开始在有条件的地方组建信用社和信用小组。1953年召开了第一届信用合作专业会议，充分认识到信用合作、生产合作、供销合作是与农村工作紧密相联的，提出了“乡乡建社”规划。在农村互助合作运动推动下，到1955年底，全省农村基本上实现了“乡乡建社”计划，农村信用社开始承担起了农村绝大部分金融业务，初步呈现出以国家银行为主导，以信用合作为主体，以民间自由借贷相补充的社会主义农村金融体系雏形。期间，从1953年全省开始编制农村信贷和现金出纳计划起，随着农产品统购统销工作的开展，在农村开始全面推行转帐结算，农村信贷工作重点转移到支持国营和集体农业及农村供销社上来。在这一时期银行体制也发生了变化，1955年5月农行河北省分行第一次成立，后因农业银行机构设置和隶属关系及人员缺编等问题，于1957年4月又与人行合并，历时近两年。

1958年以后，农村金融工作进入曲折发展的路程。

“全额信贷”和“两放、三统、一包”的实施，信贷资金的使用失去控制。

1963年农村经济形势全面好转，为进一步贯彻执行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农行河北省分行第二次成立，1965年根据“积极备战、精兵简政”的宗旨，又与人行河北省分行合并。

“文化大革命”给河北省的农村金融事业造成了严重破坏，仅农业贷款就被迫核销了15265万元。但是，广大农村金融干部在这种情况下也做了很多工作，对一些错误的做法也进行了抵制，1972年针对银行工作“管理偏松，监督不力”的问题，在中央和总行有关领导的支持下，对过去批判的所谓“条条专政”、“业务挂帅”、“技术第一”等进行了重新认识，在国民经济实现“三个突破”的关键时刻，恢复了过去废除的规章制度，在全省贯彻执行了《信贷、现金计划管理办法》、《农村人民公社贷款办法》（试行草案）和《国营农业贷款试行办法》，对农村信贷实行了信贷包干办法等。因此，就整个农村金融业务看仍然是发展的，如农村信用社存款从1966年

的 29516 万元增加到 1976 年的 94509 万元，增长 2.19 倍。

1979 年 9 月，农行河北省分行及其各级机构得到恢复，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农村金融事业不断发展壮大。

——信贷管理体制的变革。根据“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改革了“统收统支，统贷统存”的信贷资金管理办法，先后实行了“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存贷挂钩、差额包干”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实借实存、自主经营”的管理办法，增强了各基层行瞻前顾后，自求平衡的能力。使各行在十分关心资金来源的前提下，注重营运效果，加大了营运资金的责任。在贷款上，对企业流动资金改由银行统一供应和管理，并建立了企业自补流动资金制度；对贷款对象实行了“区别对待、择优扶植”和“以销定贷”的信贷原则，根据企业经营好坏、产品优劣、效益高低决定贷与不贷，贷多贷少；在贷款范围上突破了信贷资金只能解决流动资金需要的界线，对企业挖潜、革新、改造所需设备及投资小、见效快、收益大的项目，在国家统一计划下，予以积极支持；在信贷指导思想上突破了农贷支农、商贷支商的观念，使农村副业、乡镇企业及其农村商办工业都取得了长足发展。

——信用合作管理体制的改革。确定了农村信用社在农业银行领导下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和要比银行办得灵活一点的初步改革方向。以恢复信用社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业务经营上的灵活性为主要标志的信用社改革在试点的基础上全面展开，各信用社都成立了监事会、理事会，各县（市）支行亦成立了信用社的直接管理机构——信用合作联社。信用社在人事管理上实行了选举制、招聘制和合同制；在经营管理上实行了各种形式的以责、权、利相结合为中心的经营承包责任制；在资金管理上除按规定向银行缴存一定比例的存款准备金以外，资金可以自主运用，且在利率、贷款对象与范围上有较大的灵活性。改革后的信用社存款是 1978 年的 10.8 倍，达 127 亿元；贷款是 1978 年的 38.7 倍，达 84.2 亿元；利润增长 14.8 倍。经历了信贷失控，乡镇企业超高速发展和信用社的“脱钩风”之后，农村信用社改革转入强化内部经营机制，提高经济效益上来。

——资金组织工作的变革。从 1984 年起，改变了过去依赖于信用社转存银行款的资金供给体制，转而靠自身组织资金适应信贷工作发展的需要。

各基层行在“全面规划，合理布局，方便群众”的原则下广泛建立储蓄网点和开办储蓄代办业务，通过引入竞争机制，大部分储蓄所都实行了储蓄承包，使农业银行储蓄存款大幅度上升，到1988年底，储蓄存款比1983年增长15倍。从1985年开始对供销社系统全面推行“存、贷分户”管理，对商业企业都建立了结算户存款，专用基金户存款。在有计划商品经济形势的制约下，各基层行通过提供快捷方便的开户、结算服务和协助企业进行结算资金清理，提高了对公存款能力，使单位存款比1983年增长近2倍。

——结算制度改革。为适应农村经济形势发展，先后开办了与定活两便储蓄相结合的定额保付支票结算、限额结算、异地委托收款结算、票汇结算等新业务，开办了票据贴现与承兑业务，积极参加和扩大同城票据交换。1985年在“自成联行系统，跨行直接通汇，相互发报移卡，及时清算资金”的原则下，自办了联行系统。为加强各行之间联系，在全省农行系统实现了微机三级联网。

——财务管理体制的变革。通过不断改革和完善，形成了包括资金来源，资金运用，经营质量，经营成本，经营利润五项指标并辅之于利润留成在内的完整的财务指标核算体系，实现了由简单的核算向完善的经营责任制的转化。

——由单一型银行向开放型银行的变革。在改革与实践中，突破了传统的农业银行的观念，适应农村经济及其金融业发展的形势，先后开办了信托投资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国际信贷与结算业务，并通过引导商业信用、企业信用，采用发行债券等直接融资形式筹集生产资金，使农行河北省分行发展成了一个多功能的综合性银行。

——干部管理体制的变革。在干部使用上，根据“任人唯贤”的干部路线，实行了“德、能、勤、绩”的综合考核办法，在各级行全面推行了行长负责制。

——教育体系的建立与完善。先后建立了11所省、地干部培训基地，建立起了省、地、县三级干部教育网络体系。通过组织电大教育、中专教育和委托财经院校培训等方式，使全省农村金融干部整体文化、业务素质大大提高。

——金融研究工作从无到有。为推动群众性的金融研究工作的开展，成

立了河北农村金融学会，创办了金融研究刊物，群众性的金融研究工作不断深入，并取得新的成果。

——工会工作的发展。在不断强化工会工作参政、议政能力的同时，通过组织经常性的业务技术比赛，文化教育和配合中心工作的开展而组织群众性的优质服务竞赛等活动，活跃了职工业余文化生活，涌现出了大批业务标兵、技术能手。

在改革实践中，为保证改革的顺利进行，还先后建立了安全保卫系统、审计系统、监察系统等。不仅推动了农村金融事业的繁荣，也为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提供了可靠保证。

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全省农村金融事业必将出现更加蓬勃发展的新局面，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做出更大贡献。而记载农村金融事业的史志，必将与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一起，光照百世，辉灿千秋！

大事记

1950年1月，建立起河北省第一个农村信用合作社——定县信用社。人行总行拨付基金3000元。

7月1日，河北省的农田水利贷款，由实物折款改按货币计算。

1951年，河北省粮食贷款单列，收购粮食实行预购定金贷款和临时贷款办法。

1952年，人行河北省分行推行水利工程贷款分级负责核定的办法。国营农业贷款由人民银行直接贷放改为由人行河北省分行与省农场主管部门研究，制定全省农场扶植计划由开户银行审查贷放。

5月，结束了建国三年来银行储蓄存款货币折实并存，存款期限和利率不统一的局面，改按货币执行统一的利率和存款期限。

1954年4月，召开第一次全省信用合作会议，总结了1950年—1953年建社经验，制定了信用社发展规划。

1955年2月，人行河北省分行在17个县的44个农业社进行了《关于办理农业生产合作社贷款暂行办法（草案）》的试点，并将集体农业贷款划分为农业设备、农业周转、副业设备、副业周转4种。

新货币兑换工作在全省全面展开。新币有主币和辅币两种，主币有1元，2元，3元，5元，10元5种，辅币有1分，2分，5分，1角，2角，5角6种，新旧币兑换比例是1：10000，这次发行的新币一直沿用到今。

5月15日，农行河北省分行经中共河北省委批准正式成立。地址设于省会保定市。

6月，农行河北省分行开始发放贫农合作基金贷款，帮助贫下中农交纳入社股分基金。夏粮收购工作中，在部分支行试办了农业社、信用社、供销社三社之间的非现金结算。

12月，全省已建立信用社11920个，实现了“乡乡建社”。

1956年1月，农行河北省分行提出《关于农村合作化以后，农村信用